

“绿色出行”活动倡议书

广大市民朋友:

爱护城市、保护家园是我们每个人的责任。在郑州市强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行动之时,我们迎来了2016年全国“绿色出行”暨“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此次活动以“优选公交、绿色出行”作为活动主题,并于

9月22日开展“绿色出行”活动,倡导广大市民在9月22日这一天少开一天车,低碳出行、文明出行,以实际行动创造更加健康美好的生态环境。

据有关资料统计,每增加1元公共交通投资,将产生4元的综合经济收益。公交车每百公里

的人均能耗只有小汽车的8.4%。运送相同数量的乘客,公共交通人均道路资源占有率仅为小汽车的10%左右。作为提供基本出行服务重大民生工程,公交优先就是百姓优先! 优选公交,就是为城市构建美好未来;绿色出行,才能享受健康幸福生活。

“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要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让我们立即行动,从现在做起,从自身做起;选择公交,发现城市文明窗口之美;走进公交,为绿城郑州增光添彩;宣传公交,为智

慧城市交通发展建言献策。

优选公交、绿色出行,现在出发!

让我们少开一天车! 让城市少一点污染、多一片清新! 让道路少一点拥堵、多一份畅通!

郑州市人民政府
2016年9月20日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四十次主任会议

本报讯 昨日上午,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第四十次会议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白红战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明恩、赵武安、王广灿、王贵欣、赵新中、王铁良、范强、秘书长王福松出席会议。

会议听取了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主任吴耀田作的关于郑州市“公交都市”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城建工委主任张子亮作的关于郑州市“公交都市”建设情况的视察报告。

会议听取了市外侨办主任蔡玉奇作的市政府《关于郑州

市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办法》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民侨外工委主任沈丕黎作的关于该报告的意见。

会议听取了市司法局局长周顺杰作的关于法律援助工作评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内司工委副主任张惠云作的关于《市司法局〈关于法律援助工作情况评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的意见。

会议听取了市科技局局长

文广轩作的关于知识产权专利保护工作评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科教文卫工委主任姜朝红作的关于《市科技局关于知识产权专利保护工作评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的意见。

会议还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李金鹏作的关于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议题安排意见(草案)的说明。

会议还学习贯彻了中共郑州市第十届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

副市长张俊峰列席会议。
郑报融媒记者 袁帅

郑州医疗救助推行“一站式”结算

民政部门直接与医院结算,困难群众第一时间可获救助

本报讯 对于重特大疾病,我市多措并举提供全方位救助服务。9月20日,从郑州市民政局传出消息,我市大力推进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平台建设,截至目前,全市已有13个县(市、区)建成该平台,使困难群众在第一时间获得医疗救助。

据介绍,为减轻困难群众医疗经济负担,方便困难群众就医结算,我市在全市推进医疗救助与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同步结算服务,即“一站式”结算平台建设,医疗救助承担的费用由民政部门与医院结算,实现了医疗救助“零时限”。截至目前,全市15个县(市、区)中已有13个县建成,经开区、航空港区正在积极推进中。

来自市民政局的统计数据显示,今年以来,我市及时落实各项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政策。2016

年上半年共筹资3900万元,门诊救助189人,支出81.9万元;住院救助21977人,支出2419万元,人均救助1100元。其中重特大疾病门诊救助2人,支出10000元,人均5000元,住院救助73人,支出41.4万元,人均5670元,救助对象包括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重特大疾病患者、因病致贫家庭重病患者,重点救助对象年度救助限额达5万元。

市民政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在政府救助的同时,我市还积极动员社会力量参与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郑州慈善总会也开展了困难群众大病救助工作,对于符合规定的大病病种,经医院报销后,慈善部门根据情况,及时给予10000元、5000元的慈善救助,向困难群众传递温暖和信心。

郑报融媒记者 裴蕾 实习生 鞠丰泽

通过国家海关总署验收

新郑综保区三期正式投用

业务范围从保税加工向保税贸易等高端服务业转移

本报讯 记者昨日从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获悉,国家海关总署已正式批复同意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三期1.7平方公里用地的基础设施和监管设施验收合格,要求根据规定组织实施封闭监管、开关运作。

据了解,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于2010年10月24日获国务院批准设立,是全国第13个、中部六省第一家综合保税区,规划面积5.073平方公里,

其一期、二期已分别于2011年11月4日、2012年12月21日封关运行。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三期主要规划有保税加工区、保税物流区、保税展示区、保税研发检测维修区、食品药品冷链仓储区和物流分拨作业区,此次通过验收,将大幅拓展业务范围,实现从保税加工向保税贸易、保税展示等高端服务业转移,是郑州航空港实验区加快推进外向型经济发展的一

个新的里程碑。

据郑州新郑综保区相关负责人介绍,新郑综合保税区三期通过验收并封关运行,标志着该区全部规划面积均已建设完毕投入使用,将为落实河南自贸区郑州片区功能定位,进一步发展高成长、高附加值的先进制造业和现代物流服务业发挥有力的推动作用。

郑报融媒记者 袁帅

我省“民告官”可申请行政调解

行政调解达成协议,可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本报讯 如果市民对自己受到的相关行政处罚有异议,又想规避流程相对复杂、耗时较长的申请行政复议或是提起行政诉讼,那么行政调解将成为一个便捷“评理”的途径。9月20日,记者从省政府法制办获悉,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和法治政府建设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河南省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近日印发了《关于推进行政调解工作的意见》。

《意见》明确了行政调解的范围、主体和原则,规范了行政调解程序,提出要探索行政调解与行政执法的融入机制,完善行政调解与行政裁决、行政复议的衔接

机制,建立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协调联动机制。

行政调解的结果,是否具有法律效力?《意见》给出了答案: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进一步深化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的意见》,经行政调解达成的具有民事合同性质的协议,当事人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法申请确认其效力。以金钱或者有价证券给付为内容的调解协议,债权人可以依据民事诉讼法及其司法解释的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基层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债务人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书面异议且逾期不履行支付令的,将可以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郑报融媒记者 裴蕾
实习生 鞠丰泽

省文明办调研组指导我市创文工作

本报讯 昨日下午,省文明办专职副主任张曼如、省文明办副主任李文良一行来到郑州,深入公园、社区、农贸市场、学校、医院,对郑州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实地调研。

张曼如一行首先来到碧沙岗公园,实地察看公园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氛围营造情况。随后,分别对二七区康桥华城社区建设及志愿服务、郑州市盲

聋哑学校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百顺副食品农贸市场文明经营、中原工学院道德讲堂善行义举开展、郑州市中心医院精神文明创建等情况进行调研。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张曼如希望郑州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中要坚持“创建为民,创建惠民”原则,对照标准,狠抓落实,因地制宜,连接地气,取得实效,让市民在创

建全国文明城市中受益,促进公民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提高。

郑州市2011年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2015年2月28日,经中央文明委复查审核确认,继续保留“全国文明城市”荣誉称号。为迎接2017年复查审核,目前,全市各项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正在扎实开展。

郑报融媒记者 李雪

青年志愿者与媒体面对面 谋划志愿服务新局面

本报讯 为充分展示我市青年志愿者风采,倡导我市更多的青年积极投身志愿服务,9月20日,团市委、市青年志愿者协会联合《郑州日报》、《郑州晚报》、郑州广播电台、郑州电视台等我市多家主流媒体组织开展“青年志愿者与媒体面对面”活动,与会人员踊跃发言,建言献策,共同商讨谋划我市青年志愿服务事业良性发展的新局面。

活动现场,大爱郑州、水上救援队、爱心联盟等来自全市不同领域的

10支青年志愿者服务团队通过PPT、视频等方式对各自团队进行了展示。与会媒体与青年志愿者组织进行了深入交流,详细了解了各组织的主要服务项目、服务群体、服务形式和特点成效,并从媒体人的视角积极建言献策,对各青年志愿者服务团队进行点评,提出具有可行性的意见建议。

据了解,当前我市共有注册青年志愿者43万余人。

郑报融媒记者 李爱琴
通讯员 周文君